

深化平安法治建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主办单位:中共宁德市委政法委员会
协办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宁德市公安局 宁德市司法局 宁德市法学会

近年来,我市涌现出一批见义勇为先进人物,他们勇于担当,甘于奉献,为他人生命财产安全慷慨赴险。为大义弘扬见义勇为精神,以英雄模范影响人、感召人、带动人,本报今起开设“平民英雄”专栏,重温英雄模范先进事迹,推动形成好人好事层出不穷、善行义举不断涌现的生动局面。

林高贵、郭建宁：“灭火队长”的英雄故事

前不久,福建省第二十九次见义勇为英雄模范表彰大会在福州举行,寿宁县武曲镇义务消防队长林高贵与斜滩镇义务消防队长郭建宁被授予“福建省见义勇为模范”称号。英雄模范的见义勇为善举,鼓舞了无数人,他们在关键时刻展现出非凡的勇气和担当,激发了人们对正义与勇气的敬仰,为社会树立了榜样。

2021年10月,林高贵、郭建宁2人协助警方抓获故意杀人犯罪嫌疑人行为被确认为见义勇为行为。2022年10月,被市政府授予“宁德市见义勇为模范群体”荣誉称号。2023年11月,被省政府授予“福建省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

古道热肠,他是群众身边的“安全卫士”

走进武曲镇义务消防队,消防设备映入眼帘,数量不多,但排列整齐、井然有序。林高贵指着角落里停放着一辆二手皮卡车说,“这辆皮卡车是我们武曲当地百姓‘应急救援车’。”

去年,武曲村一女子突发脑出血,林高贵获悉后分秒必争,驾驶皮卡车将其就近到闽东医院紧急就医。“小林,做得很好!再晚十分钟送来,她就没救了。”实施救治的医生对林高贵说。

这样和死神竞速有多少场,林高贵自己也数不清了。林高贵是个热心肠,早年间他曾在街上参与过几起交通事故救援,2019年,在朋友推荐下,他加入武曲镇义务消防队。

从此不论寒冬酷暑,他都驰骋在消防救援的主战场上。寿宁地处山区,夏季山火多发。2022

年8月,武曲镇西塘村突发山火,火情紧急,林高贵与队员第一时间上山参与灭火任务,经过3小时的艰苦奋战,火情得到有效控制,林高贵也因高温中暑,体力不支,一度失去意识。面对艰巨的任务,他并没有退缩。处理马蜂窝、扑灭火灾、交通事故救援、抗洪抢险,“哪里需要我们,一个电话马上就来!”林高贵说。

武曲镇义务消防队没有专项经费,志愿消防队员们没有工资,仅有一辆消防车是二手购入的,许多设备采购经费由队员们一笔一笔筹集而来。“希望有朝一日,我们能拥有更完备的救火设备。”林高贵坚定地说,这条路走得很艰难,但他不会停止脚步。

退伍不褪色,他是冲锋在前的“平民英雄”

提起郭建宁,寿宁县斜滩镇人人都耳熟能详。他是斜滩镇斜滩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一级网格员,同时兼任着斜滩镇义务消防队长。

1995年12月,郭建宁退役回乡,加入了斜滩镇政府组建的义务消防队。加入消防队后,郭建宁参与过几次灭火任务,有两场火至今还在他的心里熊熊燃烧。

1999年9月26日,斜滩镇新华街大火,因路况太差,消防车到达现场时,百余座吊脚楼已付之一炬。2008年,芹洋乡下修竹村遭遇火灾,全村60多座房屋烧了46座,因设备简陋且缺乏维护,到达现场后,消防水泵竟无法吸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大火熊熊燃烧,一股深深的无力感裹挟着年轻的郭建宁。

这两场未能成功扑灭的火灾,始终烙印在他的脑海中,久久难以忘怀。当时,他就下定决心,不上这样的遗憾再次发生。

2012年3月,郭建宁带领12名退役军人重新组建义务消防队,如今,团队已扩容至34人。据不完全统计,12年来,斜滩镇义务消防队扑救民房火灾121起,森林火灾71起,处置交通事故80起,水上救援27起,消除马蜂窝75处,抢救伤病员等突发事件47次,参与抗洪抢险18次、搜寻失踪人员24起,挽回经济损失超千万元。

2014年4月,刚刚做完心脏支架手术,在家疗养的郭建宁跃入湍急河水,救起一名失足落水的高三学生,这是他第一次被授予“宁德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2022年1月,一辆三轮车侧翻,司机被卡在车下,林高贵和消防志愿队友紧急救援……

为他人安全挺身而出、慷慨赴险,以平凡之躯行英雄之事,这是郭建宁的人生写照。

一人兴善,万人可激。郭建宁的儿子毕业后也跟随父亲脚步,选择成为一名光荣的消防员。见义勇为的优良传统代代发扬,凡人善举成为时代风景,美德浸润社会每个角落。 □本报记者 黄楚妍

平民英雄

周宁：开展节前社区矫正对象安定稳定暨集中警示教育

本报讯(记者 张颖珍 通讯员 朱婷婷)为进一步落实好春节期间社区矫正安定稳定工作,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提高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意识。1月17日,咸村司法所组织开展春节前社区矫正对象安定稳定暨集中警示教育大会。

会上,司法所工作人员重点强调了春节期间的通信联络、外出规定、位置确认及报告等事项,并针对2023年11月17日我市某地一名社区矫正对象因违反监督管理规定被撤销缓刑的典型案例,作了说明和强调,警示社区矫正对象引以为戒,提高在矫意识,自觉遵守社区矫正各项监管规定,顺利融入社会。

会后,组织全体社区矫正对象签署了“咸村镇社区矫正对象春节期间自律承诺书”,保证春节期间自觉遵守社区矫正相关规定,不酗酒闹事、不酒后驾驶、不聚众滋事、不参与赌博、妥善处理邻里、同事、朋友、家庭等关系。通过开展集中警示教育,进一步强化了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取得了良好的警示教育效果。

法治服务“三下乡” 共绘乡村新画卷

本报讯(记者 张颖珍)1月24日,2024年宁德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宣传活动在寿宁县犀溪镇西浦村举行。由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市法律援助中心、市三都澳公证处和寿宁县司法局“蒲公英”普法志愿者组成的法治宣传服务队,向群众宣传法治理念,讲解法律知识,提供法律服务,推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深入开展。

活动中,“蒲公英”普法志愿者为过往群众发放宪法、民法典、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禁毒法、法律援助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普法宣传材料,与群众面对面开展法律服务,细心解答他们在日常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难点,就群众提出的法律疑问用心用情耐心解答。活动现场气氛热烈,丰富多彩的普法宣传为广大群众送上有滋有味的“法治大餐”,受到群众一致好评。

九旬老人存款“失踪” 民警助力寻回

本报讯(记者 黄楚妍 通讯员 李文福 洪艳丽)近日,福安市公安局指挥情报中心接辖区民众报警称,其母亲钟某十几年来攒下来的20000余元不翼而飞,怀疑被盗。指挥情报中心立即指令辖区溪潭派出所和刑侦大队出警处置。

民警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了解情况。报警人雷某晚饭后回老屋看望98岁独居居住在老屋的母亲钟某,发现母亲在家中哭泣。几经询问,钟某才说自己十几年攒下的26000元不见了。母子二人翻箱倒柜仍找不到钱,怀疑家里进了小偷,于是报警寻求帮助。

钟某坚称钱就锁在箱子里,两天前她还曾见过,说着说着又哭了起来。民警耐心安抚心急如焚的钟某,同时仔细勘查现场,对周边进行调查取证。经过现场初勘,房屋门缝以及箱子的锁均未有被撬动痕迹,门窗也无攀爬痕迹,民警初步排除入室盗窃可能性。

民警判断可能是老人年事已高,忘记财物的放置位置。征得钟某及其子女的同意,在其他村民的见证下,民警对钟某放置现金的位置周围仔细搜寻,经过十几个小时的翻找,在一个挂在墙上的蛇皮袋中找到了几十个大大小小的、层层包裹的塑料袋,打开后发现26沓现金,每沓1000元,一共26000元。钱财“不翼而飞”竟然是一场乌龙事件,在场的人都终于松了一口气。

老太太看到失而复得的钱,转悲为喜,激动地握住民警的手。至此,一起“存款失踪案”告破。临别时,民警仔细叮嘱钟某家人把大额现金存进银行,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柘荣检察院：法治进乡村 同心助振兴

本报讯(记者 朱灵源 通讯员 林颖)2月1日,柘荣县检察院党支部组织部分党员前往宅中乡开展“法治进乡村 同心助振兴”主题党日活动。

活动中,党员们参观了赤岩村下铁皮石斛仿野生体验基地、本草堂展示馆,学习该村依托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色农业推进乡村振兴的好经验、好做法,感受乡村振兴新气象。

随后,党员们还入户走访,与村民进行面对面的普法宣传,用典型的案例向群众介绍常见的电信诈骗手段,提醒群众注意防范冒充电商客服、冒充公检法工作人员、网络贷款等方式实施的电信网络诈骗,时刻保持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在座谈会上,党员们听取赤岩村负责同志介绍村集体基本情况及目前正在推进的经济项目,以及对法治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感想和下一步工作打算。双方围绕提升法治工作能力、推动文明和谐乡村建设,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行交流。

据悉,下一步,柘荣县检察院将坚持党建引领,为推动乡村振兴、实现美丽乡村的繁荣富强,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要求新期待作出新的贡献。



1月26日,周宁县检察院组织工作人员参与妇联、法院、教育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等部门联合开展的“把爱带回家——真情暖童心 相伴护成长”2024年寒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为30名困境儿童送上笔记本、文具、水杯、围巾手套等爱心礼物。活动中,检察院干警与孩子们亲切交流,询问孩子们的生活和学习情况,鼓励他们认真学习、积极生活,并向孩子们送上礼物,祝他们度过一个充实而有意义的假期。 许文昌 摄

“党建引领+诉非联动” 绘就多彩渔村新“枫”景

闽东山海交融,近年来,随着海洋与渔业经济、海上旅游新业态的迅速发展,海上纠纷、渔事矛盾时有发生,渔区法律服务需求更为迫切。

“没想到不用起诉讼,法官都能来给我调解,让我拿回了血汗钱。”对着法官,老李连连感谢。

老李是福安市下白石镇宁海村一名从事渔船捕捞作业的工人,受雇于老王。去年年底,在准备外出捕捞作业时,由于海浪较大,船舶突然摇晃,老李不慎从船头掉下,导致手臂骨折、头部挫伤。

当得知海上社区设立了一个诉非联动点,老李便抱着尝试的心态咨询,没想到立即就联系到了赛岐法庭的法官。在了解相关情况后,考虑到两人是多年朋友关系,法官采取了“背靠背”的调解方式让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最终双方握

手言和,老王当场支付了赔偿款,并允诺老李康复后可以继续返工。

该起纠纷的圆满解决,既将纠纷化解于诉前,避免矛盾进一步激化,又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赢得双方认可。据悉,这是诉非联动点设立以来调解的第7起纠纷。

2022年9月,福安法院因地制宜多维度探索“海上枫桥经验”,在宁海村设立“海上社区”诉非联动暨党建联系点,与“海上社区”签订《法治结对共建协议书》,加强“社区文化+法治文化”融合发展,通过赛岐法庭与“海上社区”建立联动联系,主动为宁海村提供多元解纷、普法宣传等优质司法服务。同时,为了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对于无法当场履行义务的当事人,赛岐法庭通过“司法确认”的方式赋予调解协议书强制执

行力,实现矛盾纠纷百分百“零再诉”。

“其实,早在2021年10月,我们就与福安市多家单位党委、党总支以及宁海村等多个村党支部联合成立下白石‘海上社区’党建联盟,以党建为引领,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优化服务等举措,合力保障渔民合法权益,共同打造‘海上田园·多彩渔村’的渔旅结合综合体。”福安法院有关负责人说,近年来,依托“海上社区”党建联盟,该院以渔民的实际情况需求为导向,积极走近宁海村联合开展党建活动,聚焦与渔民息息相关的休渔期规定、合同条款、人身损害赔偿、海洋资源保护等问题开展普法宣传,主动为渔区群众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为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发展筑牢法治保障,获得了当地渔民的一致好评。

□本报记者 郭晓红 通讯员 吴进阳

代养生猪起纠纷 人民调解解心结

1月10日,周宁县礼门乡人民调解委员会接到一起纠纷调解申请。双方当事人年龄差距超过三十岁,原本是一对“忘年交”,却因生意纠纷闹“掰”了。

调解申请后,调解员第一时间联系双方当事人,详细了解事情经过。早年间,大碑村的小何与比他大三十多岁的礼门村老魏合作饲养鸡鸭,年轻的小何有资金和场地,年长的老魏拥有饲养鸡鸭的经验和技术,两人一拍即合,成了密切的合作伙伴。然而,两人的合作非但没有取得良好的收益,反而连年亏损,原本合作无间的两人产生隔阂,分道扬镳。

2022年前后,老魏因缺乏资金和人工无力维持,打算将20头母猪出售,却卖不到满意的价格。小何听说老魏计划遇到的难题后,便提出自己的养殖场具备养猪条

件,可以帮忙饲养。两人时隔多年再一次产生了联系,却不想因此引发了纠纷。此次合作由老魏提供20头母猪,小何负责人工场地和饲料,原本期待共赢的合作,却因肉猪价格走低,依然未能盈利。为了及时止损,小何将猪出售,老魏却因未分得预期的收益而产生不满,双方矛盾加剧。由于老魏年纪较大,早前为了创业卖了家中仅有房屋,接连打击之下,积怨难消,多次到小何的养殖场内争吵。小何认为,自己回乡创业六七年,企业经营状况尚可,老魏三番五次到其养殖场吵闹,影响其信誉及工厂的正常经营。

小何说,这次合作是出于同情老人,念在对方是自己曾经合作伙伴,出于友善的目的帮助对方饲养,因此,不论盈亏都应由老魏承担,却不想对方不愿承担亏损事实。

通过对纠纷进行分析,调解员认为,当事人双方均承认存在合作事实,且均为口头约定并无纸质协议证据,按照双方都能接受的角度出发,建议两人共同承担亏损结果。其次,当事人双方因为长期合作不顺积累较多负面情绪,存在过激行为的可能性,应当安抚当事人情绪,避免矛盾激化。

1月12日,调解员召集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通过调解员耐心说理,当事人双方均愿意做出让步,小何支付了一定金额给老魏,这件跨越一代人年龄差的纠纷就此成功化解。

调解员表示,农村合作多为口头约定缺乏纸质协议证据是常态,合作时一切从简相谈甚欢,一旦合作不顺造成亏损,缺乏协议约定的弊端就展露无遗。如何分摊损失,双方各执一词,目的均为减少自

身的损失。为减少此类纠纷,需要加大普法力度,提高农村村民法律意识,尽量事先通过书面形式约定好合作过程各项事宜,明确可能产生各类后果的分摊方式。此次案件中,老魏因“利”也是万般无奈,为了创业,年过七十的老人甚至卖掉家中老宅,调解应从“利”字出发,劝告其不能使用过激行为,应当用合理、合法的方式解决纠纷,才能获得自身应得的“利”。小何身为年轻企业家,经济状况尚可,其并不在意补偿对方的金额多少,而是不满于对方的态度。只要满足多少情感上的落差,让其体会到老魏身处的巨大困难,用“义”劝说,小何最终还是自愿对昔日的伙伴提供更多的补偿。

□本报记者 张颖珍 通讯员 陈晓清 周立坤

福安：全力打击快递包裹诈骗

本报讯(记者 黄楚妍 通讯员 李文福 林云剑)为有效打击快递包裹诈骗,提高群众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1月25日,福安市公安局城中派出所对辖区10家快递网点进行安全检查和反诈宣传。

其间,民警通过实地检查、翻阅台账等方式,重点排查空快件、200克以下快件,发现可疑包裹61件,成功劝阻群众80人,并对网点从业人员和收发快递的群众进行反诈宣传,积极引导大家关注国家反诈中心微信公众号,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并开启来电预警,督促指导寄递网点张贴横幅、海报。

这是福安市公安局打击快递包裹诈骗的一个缩影。

去年12月以来,福安市先后发现多起快递包裹诈骗事件。民警在工作中发现,辖区有市民莫名收到“快递”,发货地点和发件人不具体,快递盒内通常印着二维码和写有“扫描二维码得好礼”等诱导性文字的卡片。

诈骗分子利用人们免费领奖品、领福利的“贪小便宜”心理,引诱群众一步步走进他们精心设计的诈骗陷阱。

发现相关情况后,福安市公安局积极响应,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反诈宣传。不定期组织民警到物流业场所,在显眼位置张贴“预警提示”,要求物流场所工作人员提醒收件人不轻信快递内附赠的刮奖卡片,在人流密集场所发放自制反诈小卡片,并利用新媒体推送反诈信息,进一步提高群众的反诈意识,为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

警方提示:面对突如其来的快递首先要保持警惕,尤其是快递内装有小礼品、小卡片的,千万不要扫描其附带的二维码,以免泄露个人隐私;天上不会掉馅饼,来历不明的优惠福利很可能是骗子的诈骗引流手段;要做到不轻信、不透露、不转账!若不慎被骗,应当保留聊天记录转账记录等有关证据,并及时报警求助,避免扩大损失。